

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恒大未来之光花园 E13-16-02 地块集中供热工程
庭院管网、一次支网工程施工 成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CSYY-XB-2024008)

公示结束时间: 2024 年 11 月 11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 [001] 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恒大未来之光花园 E13-16-02 地块集中供热工程庭院管网、一次支网工程施工: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三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203.805921 万元, 质量: /,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90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三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三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三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公示期自发布成交候选人公示之日起 3 日内,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候选人公示如有异议(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 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 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三、其他

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恒大未来之光花园 E13-16-02 地块集中供热工程庭院管网、一次支网工程施工(项目编号: CSYY-XB-2024008)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在郑州航空港区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C 塔 1 层-1 号 2 楼会议室(郑州航空港区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C 座东门北 10 米)进行询比采购, 评审委员会按照询比文件要求及规定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现就本次询比的成交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恒大未来之光花园 E13-16-02 地块集中供热工程庭院管网、一次支网工程施工
2. 项目编号: CSYY-XB-2024008
3. 项目概况: 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负责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供热项目以集中供热为主, 多种热源形式进行补充, 本次采购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恒大未来之光花园 E13-16-02 地块集中供热工程庭院管网、一次支网工程施工。
4. 采购范围: 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恒大未来之光花园 E13-16-02 地块集中供热工程庭院管网、一次支网工程施工, 清单、施工图中所显示的热力管网全部内容(不含铸铁井盖、锁闭阀、热表等材料), 热力管网系统附属设施安装施工, 压力试验, 钢管焊接满足设计要求, 清洗、试运行及竣工验收等。
5. 工期: 90 日历天。
6. 质量要求: 合格。
7. 质保期: 竣工验收合格并投用两个完整的供暖期。
8. 标段划分: 本项目询比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选取 1 家成交单位。

二、成交候选人信息

第一成交候选人: 三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响应总报价:2038059.21 元;

质量要求: 合格;

工期: 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崔林强/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 豫 241192048165;

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D341089036。

第二成交候选人: 河南启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总报价:2130903.59 元;

质量要求: 合格;

工期: 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李鹏举/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 豫 241111123310;

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D341413530。

第三成交候选人: 河南临港建工有限公司;

响应总报价:2178348.25 元;

质量要求：合格；

工期：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张焕珍/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豫 241131342204；

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D441284211。

三、成交候选人公示发布媒介

本次成交候选人公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航空港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上同时发布。

四、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电话：0371-60879218

联系地址：郑州航空港区新港大道与舜英路交叉口东 200 米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求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罗先生

电 话：0371-63225115

地 址：郑州高新区科学大道 53 号中原广告产业园 2 号楼九层

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公示期自发布成交候选人公示之日起 3 日内，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候选人公示如有异议（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航空港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航空港区新港大道与舜英路交叉口东 200 米

联 系 人：宋先生

电 话：0371-6087921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求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高新区科学大道 53 号中原广告产业园 2 号楼九层

联 系 人： 陈先生、罗先生

电 话： 0371-6322511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